



破折日蓮正宗的錯誤教導

(” Refuting the Erroneous Teachings of Nichiren Shoshu,” Living Buddhism. May-June 2006, pp. 56-59)

認識日蓮正宗僧侶所表現的聖職人員作威作福的性質，並根據日蓮大聖人的御書加以破折，給我們絕佳的機會加深我們對日蓮佛法的了解，同時也重新肯定 SGI 在廣宣流布運動中的重要性。這篇論文略述日蓮正宗僧侶悖逆行徑的背景和要點。SGI-USA 教學部建議地區或者支部在十月份的教學複習之前探討此文。

背景

日蓮正宗是日蓮佛教的一個宗派，總部在日本靜岡縣，在美國有六個寺廟。在一九九一年破門之前，SGI 原屬日蓮正宗。

自創立之初，SGI 就一直致力於守護日蓮正宗。二次世界大戰後，SGI 支持貧困的僧侶，並捐贈了三百五十多間廟宇。

儘管致力於廣宣流布の日蓮佛教信徒團體 SGI，與只顧維護僧侶特權的宗門之間，時有衝突，SGI 非常努力在維持、建設在家信徒和僧侶的和諧團結。一九七零年代末期，有些僧侶開始公開指責 SGI，並且鼓勵學會員加入寺廟成爲檀徒。由於學會的努力，學會和宗門後來恢復關係。

一九九零年，當時的法主阿部日顯策動一個企圖解散學會，控制會員的計畫。同年十二月，爲了製造正當的理由解除學會幹部包括池田會長在宗門的職位，宗門修改章程。學會嘗試透過對話解決這個爭端，但宗門拒絕了。

一九九一年宗門停止授予御本尊給學會的新會員。同年十一月，宗門採取單方面的行動將學會作了破門的處置。

一九九三年學會決定以日寬上人圖顯的御本尊爲模本的御本尊授予新會員，日寬是生於十八世紀の日蓮佛法中興之師。這個決定再度證實學會做爲直結日蓮大聖人的佛教團體，致力廣宣流布的決意。從此以後，SGI 一直在全球促進日蓮佛法的廣宣流布。這個成就證明 SGI 在教法和目的雙方面都是正確的。

破折僧侶的錯誤

1) 企圖摧毀廣宣流布

一九九一年十一月，日蓮正宗寄了一份「破門通知」給創價學會，重申僧侶再三重複的指控：由於創價學會沒有遵循法主的教導，創價學會的行為不配做爲日蓮正宗的在家信徒組織。根據以日蓮大聖人御書爲本的教義，這個指控純屬無稽之談。

廣宣流布是日蓮大聖人對所有信徒的訓令，在他的御書裡，處處可見他強調我們必須成就「廣宣流布之大願」（「生死一大事血脈抄」，日蓮大聖人御書全集，1406頁）。他在御義口傳裡說：「大願者，法華弘通也」（御書全集，769頁）。

因此，自從創始以來，爲了人們真正的幸福和世界的永久和平，學會以日蓮大聖人的「大願」爲我們自己的「大願」，致力於流布日蓮佛法。

僧侶的企圖摧毀學會可以說相當於摧毀廣宣流布，完全違背日蓮的本懷。

2) 法主絕對論

日蓮正宗主張「絕對相信並嚴格服從法主」的錯誤教導（日蓮正宗出版，大日蓮特刊〈二〉，「日蓮正宗的正確信心」，13頁）。在日蓮和他最信任的弟子日興的著述裡，沒有一句話教導法主擁有絕對的權力，或者信徒必須追隨法主才能成佛。宗門的主張完全違背日蓮佛法。

在「日興遺誠置文」中，日興寫道：「雖爲當時貫首，若違佛法，私構己義，不可用之」（御書全集，1709頁）。日興強烈的聲明顯然是駁斥法主絕對論。

3) 曲解信心血脈

日蓮正宗倡導錯誤的血脈觀，聲稱只有法主一人擁有日蓮的內證和法的不思議當體，這個血脈必須由法主在傳授儀式中傳給他任命的繼承人。宗門聲稱「血脈唯授一人」是「日蓮大聖人佛法」的根本（日蓮正宗月刊2005年12月號，19頁）。根據宗門，日蓮佛教徒應該「遵循法主的指導，他是繼承法的血脈的人」（同前）。

這個觀點完全違背日蓮佛法的教法，根據日蓮大聖人，法的血脈就是南無妙法蓮華經，他寫道：「夫生死一大事血脈者，所謂妙法蓮華經是也」（「生死一大事血脈抄」，御書全集，1405頁）。

日蓮無意讓少數幾個精選出來的人把南無妙法蓮華經據爲己有，在「生死一大事血脈抄」中，他很清楚的表明他的意向：「爲使日本國一切眾生信法華經，而繼

成佛之血脈……」（御書全集，1406 頁）。在日蓮佛法裡，血脈是所有人透過對御本尊、對南無妙法蓮華經的妙法的信心共同分享的。

在同一篇御書裡，日蓮寫下他的結論：「若無信心之血脈，雖持法華經無益」（御書全集，1407 頁）。由於我們只能透過信心繼承血脈，並從內在將它顯現出來，日蓮說血脈的根本意義就是信心。

簡單的說，血脈是對日蓮佛法的正確信心的別名。不管在御本尊前唱唸多少題目，如果違背日蓮的本懷和教法，就無法繼承血脈，無法從實踐佛法中體驗正面的結果。

4) 誤用儀式

日蓮正宗也一直在利用各種儀式，譬如喪禮、告別式、為往生者取法名以及過去帳，剝削在家信徒的金錢。

僧侶舉行的喪葬儀式不是日蓮的教導。雖然這些儀式是日蓮入滅數百年後由僧侶制定的，他們宣稱這些儀式是亡者成佛的必要條件。

但日蓮從未教導此事，相反的，他強調人的成佛取決於活著時的信心和修行。譬如，他在給弟子的信中寫道：「過世之慈父尊靈，其存生中唱南無妙法蓮華經，已作即身成佛之人矣」（「覆內房夫人書」，御書全集，1498 頁）。

聲稱亡者必須由僧侶舉行葬禮才能成佛，顯然是曲解日蓮佛法。

5) 歧視在家信徒

日蓮正宗認為，就了解和修行日蓮佛法的機根而言，僧侶天生就超越在家信徒。因此，宗門聲言信徒必須把僧侶當作他們的導師，就只因為他們擁有僧侶的身份。日蓮和日興從未以一個人的身份界定他的成佛機根，也不會強迫僧侶和信徒接受師徒關係。

日蓮強調僧侶和在家信徒基本上是平等的，他寫道：「此世中不論男女僧尼，持得法華經之人，即是一切眾生之主，佛所垂覽……」（「覆四條金吾夫人書」，御書全集，1180 頁）。

宗門的歧視在家信徒說明他們忽略了佛教的目的在於幫助所有人成佛。

6) 生活腐化

日蓮教導他的僧侶弟子以謙遜樸實為生活準則，他寫道：「唯以正直、少欲知足之僧，方為真實之僧」（「覆曾谷書其一」，御書全集，1096 頁）。很多日蓮正

宗僧侶，包括前任法主日顯和分寺的住持，都過著極為奢侈的生活，他們利用佛法滿足自己的私欲。

日蓮嚴厲的指責這種墮落的僧侶，稱他們為「狗犬僧尼」（「覆松野書其一」，御書全集，1454 頁）以及「食法餓鬼」（「與四條金吾書」，御書全集，1156 頁）。

向企圖毀壞佛法的人挑戰是佛道修行者最大的責任，如果我們漠視日蓮正宗的錯誤教導，以及摧毀廣宣流布的惡毒企圖，那麼，嚴格的說，我們不僅和僧侶犯了同樣的罪，而且還缺乏慈悲。向日蓮正宗的邪義和惡行挑戰，是當今日蓮佛教徒必備的條件，同時也是我們在發掘己心佛界時，和別人分享日蓮的廣宣流布大願的大好機會，日蓮自己就是在向人們的根本迷惑以及謗法行為挑戰時，顯現他的佛界。

（Shin Yatomi根據 2005 年 10 月的大白蓮華為SGI-USA教學部撰寫）



討論提要：

1. 在日蓮佛法裡面，法的血脈的意義是什麼？就日蓮教法而言，我們如何繼承並在生活中顯現法的血脈？
2. 我們為何必須對付日蓮正宗的邪義和惡行？對抗日蓮正宗的邪義和惡行如何增進您對日蓮佛法的了解與實踐？

